

##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2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0年6月24日上午9:30在常州市龙锦路508号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海宙召集、主持，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其中董事吴海宙、吕泽伟、孙剑、徐奕现场参加会议，独立董事李凤杰、钱炳、沈磊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关联交易追认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6月21日，公司控股股东吴海宙、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海资产管理公司”）签署了《关于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后，公司与融海资产管理公司的一致行动人青岛融实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融实”）发生的交易将按照关联交易要求进行审议和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关联交易追认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周五）下午 2：30 在公司 106 会议室（常州市天宁经济开发区龙锦路 508 号）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